

# ColleGo! 學生生涯探索講座

##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活動說明暨申請辦法

### 壹、目的

為協助高中學生了解生涯多元可能，探索未來生涯進路，並認識 ColleGo! 生涯探索平台，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計畫辦公室訂於 115 學年度第一學期提供高中校園巡迴學生講座服務。全國普通高級中學可透過申請本次講座服務，協助學生了解生涯探索的重要性，並進一步建立學生未來生涯想像及利用 ColleGo! 系統探索大學校系。

貳、主辦單位：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選才與高中育才輔助系統計畫辦公室

參、活動名稱：ColleGo! 學生生涯探索活動－全國高中校園巡迴講座

肆、參加對象：全國普通高中之高一、高二學生。

### 伍、活動申請暨辦理方式

一、本活動為免費申請，每場講座時間為 120 分鐘(兩節課)，每校可依據學生實際需求提出申請，活動主題說明詳見本項「四、講座活動內容」。

#### 二、申請流程說明

1. 申請方式採報名制，單一學校申請單一場次，報名時間為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30 日截止。報名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PME7wahbPC6EZZHZ9>
2. 報名完成後，本會將以信件及電話確認報名細節，如預定參與講座之學生年級、活動場地等事宜。
3. 經信件及電話確認完成後，即完成報名申請程序。
4. 如遇報名截止日期前場次額滿，將提前截止報名申請。

#### 三、辦理方式及場次說明

1. 講座活動為本計畫講員實體到校進行，依不同主題有不同參與對象設定，亦有不同硬體及場地建議，詳見本項「四、講座活動內容」。
2. 場次時間：可申請之場次日期為 115 年 10 月 7 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4 日期間內之每周五(或每週三，一週僅辦理一場次)，辦理時段為上午 10 時至 12 時(上午場，實際時間學校可指定)、下午 1 時至 4 時(下午場，實際時間學校可指定)。

四、講座活動內容：分為主題一與主題二，可依據需求擇一主題申請。

1. 主題一名稱：「探索，從現在開始」。

(1) 特色：為一輕鬆互動的初階講座，學生參與後可快速理解為何需要於高中階段逐步探索生涯方向及了解本系統之重點功能。

(2) 建議對象：建議以高一或高二之同一年級之數個班級為主。

(3) 資源需求：投影幕、筆電(投放簡報)、手機(學生攜帶，可現場操作)

(4) 內容概述：

講座目標與流程	時間
引起動機：由講者生涯探索背景故事及相關數據，以較為輕鬆的真	40 分鐘

講座目標與流程	時間
人故事分享切入，協助同學了解探索生涯及探索熱情的重要性。	
發展活動 (1) 認識自己功能介紹：引導學生進行網站操作，透過三個步驟帶出介紹如何使用網站認識自己並探索未來生涯。(40 分鐘) (2) 探索生涯旅程功能介紹：介紹功能，協助進行對未來生涯的多元想像。(20 分鐘)	50 分鐘
綜合活動：提問時間，讓講師與同學有進一步交流及解決同學對於 ColleGo! 的疑惑。	15 分鐘
填寫問卷：填寫講座後回饋問卷，了解學生對於講座的理解程度及滿意度，以作為後續改進講座的參考依據。	5 分鐘

## 2. 主題二名稱：「發掘一個陌生學類」

- (1) 特色：為進階的實作工作坊，搭配學習單協助學生探索，參與學生可實際使用 ColleGo! 理解對其較為陌生的學類，進而理解自己有更多的生涯選擇。
- (2) 建議對象：建議為完成興趣測驗施測之學生，人數以為 40 人以上，110 人以下為限。
- (3) 資源需求：投影幕、筆電（投放簡報）、學生興趣量表施測結果（學生攜帶）、平板或手機（建議平板體驗較佳）、筆（參與學生填寫學習單使用）
- (4) 內容概述：

講座目標與流程	時間
引起動機：藉由介紹學群，讓同學了解學群內不只有特定的幾個學類，引申探索陌生學類的重要性	10 分鐘
發展活動—實作學習單：請同學根據事前準備好的興趣量表結果選擇三個有興趣的學群，並操作探索生涯旅程第 5 站功能自評學科、能力等項目，以結果頁面「勝任積極型」的學類連結至選育系統「認識學類」，結合各項資訊進行綜合性的趣味評分，依步驟完成學習單第一頁內容。	70 分鐘
綜合活動：根據發展活動得到有興趣且符合能力的學類，並依此結果挑選此學類之學類體驗的其中一項，並再次認識該學類之基本資訊，同時設計一份未來可以體驗的活動，完成第二頁內容。	25 分鐘
填寫問卷：填寫講座後回饋問卷，了解學生對於講座的理解程度及滿意度，以作為後續改進講座的參考依據。	5 分鐘

## 陸、其他事宜

1. 如學校教師（如導師、課諮師、輔導教師等）有系統教學，或學校有辦理親師活動等需求，可於申請本次服務時提出教師增能或親師活動等需求，本計畫團隊亦可配合當天到校辦理。
2. 教師增能研習場次或親師活動之辦理時長、研習內容或其他需求，敬請以來信或來電之方式與本計畫團隊討論確認。
3. 學生講座活動為免費申請項目（含交通費、講師費等項目）；如於當日同時申請教師增能研習或親師活動，則請於報名成功後主動與本計畫團隊聯繫，確認相關活動細節事宜。

4. 本會保有最終修改、變更、活動解釋及取消權利，若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會相關規定或解釋進行。

柒、活動聯繫資訊

如有任何疑問，請聯繫本計畫辦公室梁先生，

信箱：henry1108@tmu.edu.tw

電話：(02)2736-1661#8607 (115年8月31日起失效) / 22160(115年8月31日啟用)